证券代码:688696 证券简称:极米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0

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2年6月28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6月23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钟波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行权价格及数量的议案》

与会董事审议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行权价格及数量的议案》，该议案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同意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及行权价格、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表决情况: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钟波、肖适、刘帅、尹蕾、薛晓良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二）《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及修改《公司章程》和附件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及修改《公司章程》和附件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与会董事表决情况如下:

对候选人钟波的表决结果为: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同意提名钟波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对候选人肖适的表决结果为: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同意提名肖适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对候选人刘帅的表决结果为: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同意提名刘帅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对候选人薛晓良的表决结果为: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同意提名薛晓良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对候选人尹蕾的表决结果为: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同意提名尹蕾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对候选人于胜道的表决结果为: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同意提名于胜道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对候选人朱晓蕊的表决结果为: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同意提名朱晓蕊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对候选人芮斌的表决结果为: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同意提名芮斌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确认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与会董事审议了《关于确认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本议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定，同意《关于确认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办理公司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与会董事审议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办理公司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本议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同意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办理公司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与会董事审议了《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议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688696 证券简称:极米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5

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极米科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于2022年6月3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6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钟波先生、肖适先生、刘帅先生、尹蕾先生、薛晓良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于胜道先生、芮斌先生、朱晓蕊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于胜道先生、芮斌先生、朱晓蕊女士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并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独立董事规则测试程序习近明，其中于胜道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中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选举将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将自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1名。公司于2022年6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杨洋女士、王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选举将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上述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自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三、其他情况说明

1、上述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2、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9日

附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候选人:钟波先生简历

钟波，男，1980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2003年7月至2004年7月，任海信电视研究所工程师;2004年7月至2012年5月任职于晨星软件研发（深圳）有限公司，历任研发工程师、西南区技术总监职务，在职期间负责该公司关于TCL，创维，长虹，康佳，夏华，明基等数十个LCD机型研发项目;2018年1月当选四川省第十二届政协委员;2013年11月至2019年5月历任极米有限执行董事、董事长;2019年6月至今任极米科技董事长。钟波先生在电视及视频处理有多年工作经验，2009年获得四川省科技技术二等奖，2018年5月被成都市新经济发展委员会评为“2018年度成都市新经济百名优秀人才”，2018年7月被科技部评为“科技创新创业人才”，2018年11月被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评为“四川省优秀民营企业家”，2018年12月被中共四川省委统战部、四川省工商业联合会评为“改革开放40年四川百名杰出民营企业家”，2019年2月入选第四批国家“万人计划”，被中共中央组织部评为“科技创业领军人才”，2019年11月入选成都市首批“蓉贝”软件人才，被评为行业领军者，2020年11月，被中共中央、国务院授予“全国劳动模范”称号。

钟波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3,133,55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8.76%。钟波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董事肖适、刘帅、尹蕾和监事廖传均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候选人:肖适先生简历

肖适，男，1980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7月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2003年7月至2004年9月任港湾网络有限公司硬件工程师;2004年10月至2013年12月历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硬件工程师、产品经理;2014年1月至2018年12月任极米有限副总经理、董事;2019年1月至2019年5月任极米有限总经理、董事;2019年6月至今任极米科技总经理、董事。

肖适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058,52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37%。肖适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钟波先生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候选人:刘帅先生简历

刘帅，男，1981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7月至2010年6月任职于珠海市田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2013年11月至2019年5月任极米有限董事;2019年6月至今任极米科技董事。

刘帅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465,92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09%。刘帅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钟波先生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候选人:尹蕾先生简历

尹蕾，男，1986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6月毕业于吉林大学，获得学士学位。2009年7月至2011年10月任四川多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研发经理;2013年11月至2019年5月任极米有限副总经理;2019年6月至今任极米科技副总经理;2021年5月至今任极米科技董事。

尹蕾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35,92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34%。尹蕾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钟波先生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候选人:薛晓良先生简历

薛晓良，男，1989年3月出生，汉族，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年7月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获得学士学位，2013年7月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获得硕士学位。2013年10月至2017年10月，任华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成都分所审计员、审计助理经理;2017年11月加入极米科技，曾担任财务总监助理、证券事务代表等职务，2021年8月至今任极米科技董事会秘书，2022年5月至今任极米科技董事。

薛晓良先生通过公司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21,637股股份，薛晓良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候选人:于胜道先生简历

于胜道，男，1967年3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6月毕业于在上海财经大学，获得学士学位;1990年6月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获得硕士学位;1998年1月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获得博士学位。1990年7月至今在四川大学商学院任教;2011年11月至2017年11月任凉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7月至2020年9月任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年6月至2021年5月任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6月至2021年6月任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5月起至2021年7月任四川华西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16年11月至2022年5月任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3月至今任成都雷电微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7月至今任成都蓝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2月至今任四川富润企业重组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兼职外部董事;2019年7月至今任极米科技独立董事。

于胜道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于胜道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候选人:芮斌先生简历

芮斌，男，1970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8月毕业于同济大学。2016年10月至今任深圳市前海芮邦企业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8年5月至今任广东前海芮邦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8年至今任上海合鲸乐宜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合伙人;2015年至今任上海至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5月至今任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号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7月至今任极米科技独立董事;2019年3月至2021年3月任上海证朵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2月至今任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6月至今任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1年2月至今任无锡金硅半导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芮斌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芮斌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候选人:朱晓蕊女士简历

朱晓蕊，女，1977年7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7月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获得学士学位;2000年7月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获得硕士学位;2006年12月毕业于美国犹他大学，获得博士学位。2007年7月至2021年1月任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教授、博士生导师;2008年至2013年任深圳市大疆创新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8月至今任深圳市速腾聚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11月至今任深圳英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1月至今任深圳市大道智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7月至今任极米科技独立董事;2020年3月至今任珠海岭南大数据研究院名誉院长。

朱晓蕊女士不持有公司股份，朱晓蕊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候选人:杨洋女士简历

杨洋，女，1986年1月出生，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6月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获得学士学位，2011年6月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获得硕士学位。2011年9月至2014年9月任德同资本成都子基金投资部分析师，2014年9月至2017年9月任德同资本成都子基金投资经理，2017年9月至2021年9月任德同资本成都子基金投资总监，2021年11月至今任四川润恒投资发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5月12日至今任极米科技监事。

杨洋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杨洋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候选人:王建先生简历

王建，男，1979年6月出生，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7月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获通信与信息系统专业硕士学位。2006年7月至2009年8月任职于威盛电子（上海）有限公司;2009年8月至2015年3月任职于晨星软件研发（深圳）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历任软件工程师、系统工程师、软件研发副经理职位;2015年5月至今任职于极米科技。

王建先生通过公司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59,394股股份，王建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688696 证券简称:极米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6

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及行权价格、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行权价格及数量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行权价格及数量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行权价格及数量进行了调整。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1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股权激励计划调整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在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调整的程序合法、合规且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我们同意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行权价格及数量。

七、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于2022年6月28日出具《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关于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授予及行权价格、数量之法律意见书》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调整授予及行权价格、数量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及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调整的方式和结果符合《管理办法》及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就本次调整事项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688696 证券简称:极米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7

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及修改《公司章程》和附件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办理公司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根据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即以2021年年度拟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和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2年5月27日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50,000,000股增至70,000,000股。

同时，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董事会成员人数进行调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由9名调整为8名，其中独立董事人数不变，同时对《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因此，公司根据前述情况，同步对《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附件中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其中《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具体修改情况如下:

序号	修订前内容	修订后内容
1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0,000元人民币。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70,000,000元人民币。
2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50,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70,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3	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	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由八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修改后的《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将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予以披露。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人员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公司注册资本、董事、监事变更登记，以及《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备案登记等相关手续。上述事项尚需提交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688696 证券简称:极米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8

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7月1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年7月14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成都市高新区天府软件园A区4栋）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7月14日

至2022年7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及修改《公司章程》和附件的议案	√
2	关于确认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办理公司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5.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5.01	关于选举钟波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
5.02	关于选举肖适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
5.03	关于选举刘帅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
5.04	关于选举尹蕾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
5.05	关于选举薛晓良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
6.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6.01	关于选举于胜道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6.02	关于选举芮斌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6.03	关于选举朱晓蕊女士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7.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7.01	关于选举杨洋女士为监事的议案	√
7.02	关于选举王建先生为监事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2年6月28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5、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696	极米科技	2022/7/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资料

1、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护照、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护照、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护照、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护照、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

4、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和邮件（指定邮箱:ir@xgimi.com）方式进行登记。信函方式在来信上须写明股东名称/姓名、股东账户、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第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信函上请注明“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登记”字样，须在登记时间2022年7月13日下午17:30前送达登记地点;邮件方式在邮件内写明股东名称/姓名、股东账户、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第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扫描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邮件标题请注明“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登记” 字样，须在登记时间2022年7月13日下午17:30前发送至ir@xgimi.com邮箱。

（二）登记时间、地点:2022年7月13日（上午9:30-12:00，下午13:00-17:30）登记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软件园A区4栋4楼董事会办公室

（三）注意事项:股东或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需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软件园A区4栋4楼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8）6759 9894 转 8432

联系人:薛晓良、侯学裕

特此公告。

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7月1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及修改《公司章程》和附件的议案			
2	关于确认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	关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办理公司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5.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5.01	关于选举钟波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5.02	关于选举肖适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5.03	关于选举刘帅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5.04	关于选举尹蕾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5.05	关于选举薛晓良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6.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6.01	关于选举于胜道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6.02	关于选举芮斌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6.03	关于选举朱晓蕊女士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7.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7.01	关于选举杨洋女士为监事的议案	
7.02	关于选举王建先生为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